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6-074

债券代码：123207

债券简称：冠中转债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3,34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303,42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45,677,642.4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7,742,357.55 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

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1）第 03000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4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000,00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500,943.3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1,499,056.61 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中兴华验字（2023）第 030023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	----

2021年2月22日募集资金净额	25,774.24
减：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24,122.12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876.11
银行手续费	0.73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771.6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2,423.00
其中：理财产品余额	1,5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923.00

注：表格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差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7月27日募集资金净额	39,149.91
减：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25,514.53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4,143.28
银行手续费	2.05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2,465.37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123.28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2,291.24
其中：理财产品余额	1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91.2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或其上级机构及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078801800001161	9,230,032.80	生态修复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小计			9,230,032.80	-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2028010308	7,028,179.08	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69010078801000006879	542,268.05	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泉岭路支行	211749042383	9,145,930.74	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 1 标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8090101040086446	6,195,180.62	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

					程总承包-其他工程 1 标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	802030200768922	791.89	乐平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小计			22,912,350.38	
	合计			32,142,383.18	-

注：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及“冠中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入“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 1 标”；

2、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冠中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并将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一般账户并将该项目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

3、“乐平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已结项且募集资金使用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 2026 年 7 月注销。

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伍零定制款 2026 年第 3 期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2026.2.27	2026.6.30	3,000	1.2%-4%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6952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4.20	2026.7.2	5,000	0.70%或 1.80%或 2.00%

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4420期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2026.5.15	2026.8.12	1,500	1.3%或1.3%-2.3%或1.8%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泉岭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61794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6.30	2026.9.18	1,020	0.6000%-2.2302%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泉岭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6179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6.29	2026.9.16	980	0.5900%-2.2300%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11,500万元，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额度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人民币111.07万元。

四、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冠中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并将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由于该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涉及行政主管部门及乡镇较多，统筹协调周期长，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政策性强，修复规范、文件逐步出台，修复理念标准发生改变，修复设计方案反复调整等诸多因素导致该项目推进缓慢，且剩余尚未修复治理区工作面长期不具备施工条件。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及自身经营发展战略需要，为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募集资金投入，并将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1）、《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4）。2026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冠中转债”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924.15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9.3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36.6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71.6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9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态修复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否	28,448.20	10,242.00	876.11	8,436.39	82.37%	2027年6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工程项目营运资金	否	17,000.00	15,532.24	0.00	15,685.73	100.99%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	否	14,000.00	14,000.00	816.41	5,767.94	41.20%	不适用	-756.26	不适用	是	
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	是	10,000.00	1,839.05	0	1,839.05	100.00%	不适用	9.37	不适用	是	
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否	0.00	8,506.31	3,232.09	5,007.10	58.86%	不适用	1,071.44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西岸、东岸南部靠近鲁泰大道位置等区域施工内容因业主方未解决前期征地拆迁问题，募投项目现场剩余区块不具备施工基础。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及自身经营发展战略需要，为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淄博四宝山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并将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因政府财政预算以及项目规划调整，发包方决定将杜姚沟（东干排、东一千-东总干、支脉河、大芦湖湿地）河道两侧绿化、绿道等部分施工内容予以甩项，项目剩余未施工区块不再实施；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募投项目“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并将剩余资金用于投入“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1标”，以满足该项目对资金的需求。 3、补充工程项目营运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淄博四宝山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剩余工程——太平水库西岸、东岸南部靠近鲁泰大道位置等区域施工内容因业主方未解决前期征地拆迁问题，募投项目现场剩余区块不具备施工基础，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2、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因政府财政预算以及项目规划调整，发包方决定将杜姚沟（东干排、东一千-东总干、支脉河、大芦湖湿地）河道两侧绿化、绿道等部分施工内容予以甩项，项目剩余未施工区块不再实施，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冠中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并将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由于该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涉及行政主管部门及乡镇较多，统筹协调周期长，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政策性强，修复规范、文件逐步出台，修复理念标准发生改变，修复设计方案反复调整等诸多因素导致该项目推进缓慢，且剩余尚未修复治理区工作面长期不具备施工条件，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改变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86.8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1）第 030012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事项已全部完成。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2,932.8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 030088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事项已全部完成。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商业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商业汇票（含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包括开立、背书）、国内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结算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上述置换事项将持续执行。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态修复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 1 标”实施期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包括商业汇票、国内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上述置换事项将持续执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8 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500.00 万元。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0,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首发募集资金 2,423.00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500.00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 923.00 万元。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2,291.24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 2,291.24 万元。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

	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